**项目询价公告**

黄山风景区管委会经审批，对 项目进行询价采购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采购须知

1、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。

2、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

3、供应商如对本公告的采购项目进行投标**（报价含标的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、税金、售后服务等的全部费用）**，即表示认可我方提出的要求，且不可撤回。否则，该供应商将被记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，在今后规定的时间内不得参与我方组织的任何采购活动。

4、在符合采购需求、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，我方组织的询价小组将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。该供应商的报价即为成交的合同价。如果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报价相同，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。

5、在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，我方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公告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公告的组成部分，对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以公告的形式发布在黄山风景区管委会网站，可能影响采购响应文件编制的，应当在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发布，不足3个工作日的，应当顺延提交采购响应文件截止之日。

二、项目服务技术要求

项目名称 采购人 数量 项目预算 具体采购需求

 见附件

备注：

1、具体采购需求内如有参考品牌，仅作为说明没有限制性。

2、供应商若采用与具体采购需求不一致的参数或内容，应优于或相当于具体采购需求中的标准。

3、报价时应提供有关技术证明资料支持所投产品的主要技术参数，否则专家组可以否决其投标。

4、本次采购只允许有一个方案，一个报价，多方案、多报价的将不被接受。

5、供应商缺项、漏项报价的，按无效标处理。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需注明拟提供的货物品牌、型号或规格，否则按无效标处理（若无品牌、型号或规格的，请注明并说明理由）。

6、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，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；如果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，以单价为准；如果各个品目的报价之和与总报价不一致时，以总报价为准；当专家组认为投标报价单位小数点有明显的错误时，可以要求供应商修正其报价。

三、编制采购响应文件的要求

1、采购响应文件中报价表要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。如为授权代表签字，请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；并提交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。否则按无效处理。

2、采购响应文件应分包装订、分包密封，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所投包号及包名。请将采购响应文件一式三份（一个正本、二个副本，以正本为准）密封后递交（可邮寄）至我单位。否则按无效处理。

3、采购文件中必须体现采购响应文件格式中所列明的内容，格式附后。否则按无效处理。

4、不满足本询价公告其它要求的采购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。

四、其他

1、采购响应文件递交地址（若邮件遗失，责任由寄件人自负）： ；联系人： ；联系电话： ；传真： ；邮编：245800。网址：http://hsgwh.huangshan.gov.cn/

2、付款方式： **。**

3、所有包装材料及所提供的货物禁止使用松木和松木制品，货物运输必须申报办理相关检疫等手续（联系人：钱为，联系电话：0559-5562306）。

黄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

年 月 日

采购项目采购响应文件

项目名称：

致：

    我方已认真阅读了贵方发布的       项目的询价公告，接受贵方提出的各项要求，参与该项目采购活动。

   一、报价表：

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型号技术要求 报价技术配置 响应情况 数量 单价 金额

1

2

3

合计

供应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   二、完成日期

合同签订后  日内按要求实施完毕。

   三、技术支持与服务承诺：

   四、有关资质证明材料：

     1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。

2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。

     3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。

     4、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
     5、采购公告中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

    五、联系方式

   联系人：      电话：     手机号码：

   地址：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年  月  日